

证券代码：605389

证券简称：长龄液压

公告编号：2026-046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半年度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1,944,669.16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615,675,363.54 元。经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86,997,21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5,449,023.50 元（含税）。2026 年半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2026 年半年度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占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90.97%。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二）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和可分配利润等情况，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发展状况，对后续资金需求做出相应评估后，为了更好地回报股东，让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